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工作简报

第7期（总第31期）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30日

本期要目:

- 全市小微产废企业危废统一收运体系暨全域无废推进工作会议召开
- 绍兴市以“三个一”推动《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宣贯工作
- 柯桥区“三强化”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
- 新昌县梅渚村积极打造“无废村庄”
- 简讯

全市小微产废企业危废统一收运体系 暨全域无废推进工作会议召开

为高质量推进我市土壤与固体废物监管工作，更好地开展全市全域无废物工作，4月23日，我市召开小微产废企业危废统一收运体系暨全域无废推进工作会议。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督察专员钱进出席会议并讲话，市级全域“无废城市”创建专班负责人、市生态环境局土处、固管中心工作人员、各区、县（市）生态环境局土壤和固体废物管理、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分管领导和业务科室负责人、小微企业危废集中统一收运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点多产量少、转运不及时、处置成本高、风险管控难”，这些困扰小微产废企业多年的危废收运处置难题，将随着危废统一收运工作的全面铺开得到破解。小微工业源和社会源危废收运体系，由市生态环境局统一部署建设，各地生态环境分局牵头负责，具备资质的收运企业开展危废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的全过程服务平台。如，德创环保作为越城区小微产废企业危废集中收运项目建设单位，建造了一个占地3000余平方、年收集暂存量达2000吨，可收集11个大类、72个小类危废的大型贮存仓库，并配套建成可对小微企业进行基础信息全量管理的智慧云平台；华鑫环保建有8000平方米危废暂存库，配设15台运输车辆和20多名特种运输人员，以供柯桥区小微产废企业收运危废。德创环保有关负责人在座谈时表示，服务平台帮助

小微产废企业解决了贮存难、处置难的问题；同时，公司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处置渠道，可以帮助小微产废企业进行后道处置对接，解决处置难、监管难的问题。会上，9家小微企业危废集中统一收运企业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

从2019年4月我市启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到去年全面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各地小微工业源和社会源危废收运中心的正式投运，标志着我市小微危险废物集中收运试点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效，这也是打造全域“无废城市”的一项重要成果。目前全市工业源方面已有1640家小微产废企业与收运企业完成签约；社会源方面已有42家实验室和409家汽修企业完成签约。

在处置方面，除原有处置项目外，我市已有15个重点项目列入2021年度省级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其中众联环保的危废刚性填埋场项目、德创环保的工业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等已经基本建设完成，其他项目也正按计划进度实质推进当中。当前涉及危险废物产生的‘表内单位’基本上可以实现全覆盖。

会上，钱进对下阶段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他强调，我市要集中力量推进小微产废企业危废统一收运工作，以“大排查、大整治”为抓手，在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全面摸清我市小微工业源和社会源危险废物“家底”，形成动态更新的管理目录，健全完善我市危废统一收运体系。同时，要加大与相关部门、单位的协同联动，加快形成工作合力，探索建立一套危废领域的发现、警示、整治、执法机制，为小微产废企业危废统一收运提供坚实保障。

绍兴市以“三个一”推动《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宣贯工作

5月1日起《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正式实施。为进一步推进《条例》的贯彻落实,高质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绍兴模式,不断提高生活垃圾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4月,以《条例》宣贯主题月活动为载体,通过专题培训、主题宣传、百人宣讲等形式,全领域开展《条例》宣贯活动。

一次专题学法培训。4月19日,绍兴市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上就《条例》进行了学法专题培训。此次培训特别邀请了省建设厅城建处副处长、省分类办综合组组长蒋智勇对《条例》进行专题解读。蒋智勇围绕条例出台背景、立法现实基础、主要解决问题、主要特点和主要内容五个方面,结合条例内容和绍兴工作实际进行详细解读。重点就源头减量措施、回收体系建设、设施提标改造、填埋场生态修复等提出具体要求和针对性建议,并对5月1日起正式施行的条例贯彻落实工作作了具体部署。

一系列线下主题宣传。4月9日,在绍兴银泰广场举行了绍兴市“垃圾分类进万家”普法宣传活动——暨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宣传晚会;4月16日,在迪荡街道洞桥社区举办“垃圾分类进万家暨《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普法宣传活动。活

动现场，垃圾分类志愿者和“I·绍兴”城管志愿者一起，宣传《条例》重要内容，学习垃圾分类知识，营造全民学法的良好氛围。

一支特色宣讲团队。主题月期间，绍兴各地积极开展《条例》巡回宣讲，结合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进商场、进宾馆（酒店）、进窗口“八进”宣传活动，组织宣讲团成员向广大市民宣传普及《条例》知识。4月16日，上虞区成立了生活垃圾分类“百人宣讲团”。这是一支由各乡镇街道、部门单位、社区（行政村）、大学人员等100名宣讲师组成的生活垃圾分类讲师团。这支宣讲团将进社区、进街道、进学校、进企业开展《条例》宣讲，向社会普及生活垃圾分类的法律法规，引领低碳环保新理念，让更多人能参与到生活垃圾分类中，不断提高市民对垃圾分类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柯桥区“三强化”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

为进一步减少农药包装废弃物对农田生态系统的破坏，减轻农业面源污染，助力全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柯桥区从体系建设、政策引领、规范处置三方面入手，不断强化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监管。

一是强化体系建设，发挥工作合力。进一步健全完善部门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区农业农村局加强监督指导农药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履行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义务；区生态环境分

局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活动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区财政局加强对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运输和处置的费用保障；区市场监管局加强市场管理和执法检查，为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工作创造良好的经营管理和环境；区供销社加强回收体系建设，加强对农药销售及回收网点的经营指导和管理，进一步提高回收率。

二是强化政策引领，发挥示范带动。组织开展“三联三送三落实”活动、日常检查，同步做好农药法规规章知识宣传。通过发放“实施农药实名制购买告知书”和“购买农药请出示身份证”宣传牌，与主体签订限用农药退市承诺书等，提高主体自律意识。结合“肥药两制”改革综合试点创建，建设一批改革示范农资店，进一步规范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台账登记。

三是强化规范处置，发挥服务效能。确定了绍兴农丰农资有限公司、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作为集运、无害化处置单位。绍兴农丰农资有限公司与各镇街签订了农药包装废弃物委托集运协议，确定全区农资经营店承担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任务，印制了相关制度、台帐，并对各回收点负责人进行了业务培训。

新昌县梅渚村积极打造“无废村庄”

一是重视“无废”源头，抓实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居民减少生活垃圾产出，抓实源头分类投放，全村均布局设置垃圾分类装置，保洁员每日定时上门收集，进行垃圾再次细分。循环利用废

旧资源，提高居民垃圾分类积极性，对易腐垃圾进行机械堆肥产生有机肥，奖励垃圾分类示范户，其他垃圾直接打包对接终端，形成“产废—用废—再循环”的绿色闭环。

二是打造“无废”空间，引领绿色经济。梅渚村所有民宿试行取消提供“六小件”等一次性消费用品，餐饮类企业倡导“光盘行动”、提供“小份菜”、试行取消提供一次性碗筷等行动。梅渚村影像馆和记忆馆通过收集村民陈旧物件，向游客们讲述梅渚村的历史变迁，文旅融合，充分体现循环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三是倡导“无废”生活，凝聚广泛共识。定期组织垃圾分类宣传、废旧物品交换、小物件修补等活动，引导村民践行废旧物品再利用的生活理念；不定期开展以“无废”为主题的宣讲活动，使“无废”的理念深入人心。积极推动“无废细胞”建设，倡导“无废旅游”，为“无废村庄”的建设夯实基础。

四是形成“无废”习惯，培育文明村风。大力开展文明家庭、垃圾分类示范户等创建活动，助推形成家家“无废”的绿色消费习惯。组建“无废宣传”志愿者队伍，落实落细“无废村庄”理念宣传工作，营造人人争做“无废先锋”的文明村风。

简 讯

1、绍兴市基本完成“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总结评估工作，总结评估报告、危险废物“三个能力”建设情况报告和《绍兴

市生活垃圾分类经验模式》《绍兴市“三全”型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泥浆渣土领域经验模式》《绍兴市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装配式建筑）模式》《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工业园区循环化改造和高质量发展模式》《绍兴市全面打造源头减量-全量收运-规范利用的链条式危险废物精细化管理模式》《绍兴市农药废弃包装物全链条监管回收处置模式》《绍兴建立设计科学、高位推进、长效常治的“无废”推进模式》《打造政企联动、市场活跃、竞争有序、保障完备的“无废”市场体系“绍兴”模式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绍兴市打造“数字无废”新模式（“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10个专题绍兴模式已通过市政府上报生态环境部。

3、赴省生态环境厅专题汇报绍兴市“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省级功能架构建设情况。

4、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以绍兴市“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入选市委组织部组织的市级部门和区、县（市）“争先·率先”实绩比拼活动八个展示部门之一。

5、4月7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来绍学习考察“无废城市”建设的工作经验和先进做法。

6、4月16日，我市在完成全域“无废城市”工作调度的基础上，印发了绍兴市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第一期）。

7、4月19日，新一轮无废专班挂职干部到岗到位。专班召开例会，系统学习“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内容，并布置近阶段工作任务。

8、4月13日，全省“五水共治”（河长制）工作现场会在绍兴市上虞区召开。会议全面回顾总结七年治水工作成效，对新一轮的深化“五水共治”碧水行动和2021年治水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推动“五水共治”工作迈向新征程，助推高质量发展。

9、绍兴市生态循环园（二期）焚烧厂建设完成（其中生活垃圾1000吨/填，一般工业固废500吨/天），拟投入试运行，柯桥区计划调剂400吨/日生活垃圾至该焚烧厂处置。

10、4月14日，柯桥区农业农村局召开“肥药两制”改革综合试点工作推进会，会议明确了“肥药两制”改革将进一步促使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的目标任务，制定了工作清单，从源头上减少农业生产废弃物的产生。

11、4月16日，上虞区蔬菜生物降解地膜应用示范现场会在盖北镇举办，推广可降解地膜，促进农业固废源头减量。

12、近日，诸暨市“无废办”开展对废活性炭再生、一般固废烧结砖利用、丰泉湮浦固废处置中心垃圾焚烧技改、毒有害垃圾收集点建设、轻纺类工业垃圾收运及处置、农药废弃包装物收储仓库标准化建设等项目“回头看”督查工作。

13、4月22日，新昌县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危险废弃物治理专项行动部署会精神，进一步规范工业固废收运及处置工作，扎实推进全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组织召开了“新昌县固废大排查大整治推进会”。全县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责任部门、各乡镇（街道）、高新园区（经开区）分管领导及具体负责人参加会议。

14、省生态环境厅以绍兴市“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建设为典型，在公众号发布《绍兴市坚持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全面提升“无废城市”建设信息化水平成为》，作为“浙江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巡礼系列”的第一篇，供各地各部门学习借鉴。

15、4月27日中央编办来绍调研“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相关工作。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

发：各区、县（市）委、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

编辑：杨晶晶

审稿：钱进

签发：方林苗
